

## 江门市审计局普法责任清单（2019年）

单位负责人：陈新汉

单位	序号	普法内容	普法对象	普法目标	具体举措
市审计局	1	1.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依规治党的重要论述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 2. 深入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和本部门职责相关的法律法规； 3. 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	全体公民	提高公民法制意识，在全社会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1. 组织开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主题法治宣传教育实践活动和“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参与全国普法办和省、市普法办组织开展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和社会公益普法活动。 2. 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法治广东宣传教育周、行业宣传日(周、月)、法律法规颁布施行纪念日等特殊时间节点，持续开展“法律六进”活动。 3. 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通过以案释法等方式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加大专项斗争成果的宣传力度，积极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
	2	重点宣传《审计法》、《审计法实施条例》、《国家审计准则》等与审计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被审计单位	提高被审计单位对国家审计工作的认识，促使其自觉遵守有关规定，规范自身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行为，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政策措施，较好地服务地方发展。	1、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法治广东宣传教育周、法律法规颁布施行纪念日等特殊时间节点，持续开展“法律六进”活动。 2、充分利用审计进点会、审计回访的机会，向被审计单位宣传与审计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 3、借助局的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电子滚动屏等多种媒介进行宣传。